

奉节文史资料

第二辑

中国政治协商会议四川省
奉节县委员会文史资料委员会编

一九九一年二月

目 录

军政纪实

- 邓季惺在奉节竞选立法委员……… (1)
防军、“股匪”、神兵混战奉节县城…………… (3)
1948年省立奉节中学学生打县警察局始末…………… (5)

经济百业

- 邓命辰与四川火柴业…………… (21)
奉节民间金融…………… (25)
夔关…………… (27)

文教科技

- 东城小学始末…………… (30)
奉节小学教育的几位妇女先驱…… (35)

- 杜甫在白帝 (38)
杜甫在夔州及其诗作成就 (49)
宾月楼楹联 (62)

人物志林

- 邓季惺简历 (70)
邓孝可生平剪辑 (72)
回忆父亲丁明夫 (81)
先父郑仲宾 (84)
江震南轶事 (90)

社会百态

- 万式炯蹂躏女生的丑闻 (96)

血雨腥风

- 日机狂轰滥炸奉节城乡的暴行 (99)
日寇轰炸奉节亲历记 (104)
夔州古城惨遭日机空袭的情景 (108)

附：最近发掘的日制未爆炸弹照片

夔州风物

- 八阵碛与“踏碛游” (111)
- 诸葛亮与八阵图 (115)
- 莲花峰下宋濂墓 (125)
- 孟良梯的来历 (129)
- 奉节县城城建概说 (134)
- 夔州五句七字歌 (151)

史海寻踪

- 我所知道的关于蒋介石来奉 (155)
- 冯玉祥将军来奉的一点情况 (157)
- 魏民国办“复兴社”的情况 (159)
- 刘备葬在哪里? (165)
- 再说真假刘备墓 (169)

邓季惺在奉节竞选立法委员

苏 川 颐

民国35年（1946）冬，国民政府施行宪政，采取直接投票方式，选举立法委员。万县专区（包括奉节、巫山、巫溪、云阳、万县、开县）选立法委员一人。法定候选人有奉节的邓季惺（原籍青莲乡），巫山县的谢心曲，云阳县的刘明扬。此三人均亲临奉节，并带竞选助手，活动于奉节的党、政、军、商、绅界及行帮的名流中，宴客、馈礼并张贴、散发传单，宣扬各自的身世、学历、资历、德政和政见。为邓季惺助选的有县党部书记长罗玉策，社会名流黄仁中、张顺祖，《夔光报》社谭光泌，商界苏应瑞、周笃生、帮会头目吴光彬、陈俊卿及其弟邓辛力（奉中教师）等。

同年11月某日，以县党部书记长罗玉策的名义发出请柬，宴请知名人士110余人，席设县党部会议厅（今县府食堂处）。席间，散发了印制精美、刊有邓季惺肖像的竞选小报（四开版），邓举杯祝酒后发表演说，大意为：

首先是自我介绍。她说：我家世居青莲乡，书香门第，先父邓孝可，是创办西南第一家火柴厂的实业家，闻名全国。我现年41岁，朝阳大学法律系毕业，东渡日本留学，曾在首都南京当律师，与当今著名女律师史良、熊德辉为至友。现任省妇会常委，曾随同蒋夫人宋美龄女士赴各地考

察，并建议兴办难童教养院。我丈夫陈铭德乃国内著名报人，任新民报社总经理。该报五地八版（指新民报在成都、重庆、南京、上海、昆明五地出版发行日报。晚报共八张），发行全国，为大众之喉舌，我系成都新民报社经理，政论专栏作家。抗战胜利报社复原南京，我将担任南京新民报社经理。

其次是抵毁竞选对手。她说，巫山的谢心曲刚从中大毕业，乃一介书生，还带乳臭，有何政绩可言；云阳的刘明扬，业已年迈，毫无建树，且作风不正，仅凭省里个别靠山，在行宪之当今，何济于事。此两人所在县的各界人士均议论纷纭，难得选票……

最后发表政见。她说，下川东为贫瘠山区，长期兵荒马乱，种毒吸毒，贪官鱼肉，大众生活贫苦，亟待振兴。若蒙诸公抬举，为鄙人宣传推荐，争得最多选票，一经当选，当以川东特别以奉节县谋福利为己任，参与立宪，~~创立~~新法，使我县兴利除弊，开发实业，造福大众。则本人幸甚，奉节幸甚，川东幸甚。

同年腊月中旬投票选举，为期四天。

投票站设华家街商会前厅（今公安局前院）。

选票由保、甲长分发并督促选民前往投票。

投票箱前设监票四人，投票站门前有警察二人守卫。

全县发出选票数及各候选人得票数未见公布。据选后传说，全省妇女界当选的五位立法委员中，以邓季惺得票最多。

民国36年（1947）4月，《大公报》、《万州日报》刊登了邓季惺当选国民政府立法院立法委员的消息。

防军、“股匪”、神兵混战奉节县城

[苏应瑞] [黄粟波] [王波平] [周南] 供稿 苏川颤整理

民国16～17年（1927～1928），四川军阀混战，地方割据。国民革命军第二十军占领下川东，设置防区，统揽军政。军长杨森，驻万州，委第八师师长王文浚镇守奉节，为与四川军阀刘湘（国民革命军第二十一军军长）抗衡，为筹集军费，王在奉节大量搜刮钱财，增派税捐，有过道税、落地税、饷捐、统捐、护商防捐、端阳粽子捐、中秋月饼捐、奉节慰劳捐、草鞋费等；田赋预征四年或五年；强迫农民种植鸦片，按亩交捐；强派丁役。乡、保人员和散兵游勇，借此横行四乡，大肆骚扰，无恶不作，军匪难分。农民被迫当衣物，借高利卖妻儿，有的钱尽粮绝，以乞讨、吃“观音土”度日。（观音土，一种带粘性的泥土）

在防区军阀压榨下，奉节农村形成了两股势力。

一是以李伯光为首的股匪，纠集农民数十人，以刀矛夺取农村豪绅的枪枝为武器，抢劫钱粮，并乘防军部队大批开赴万、涪之机，在民国17年（1928）一年之内，前后三次攻陷县城，洗劫商民。

一是以谢崇德（称仙长）为首的“神兵”，北岸各乡农民，参加者达一千余人，草堂、平皋一带几乎每户有一、二户参加，“神兵”穿黄袍，裹黄巾，声称刀砍不伤，炮打不

进，行军口念咒语，其主旨是反防军，防股匪，求生存。民国16年冬，谢仙长画像降谕，到县城收魔，由天池乡向县城挺进，途中对农民秋毫无扰，而对作恶的乡、保人员和防军散兵一遇就杀。神兵在强攻县城大东门、小东门时，被防军用机枪、手榴弹击退，打死神兵100余人。民国17年初夏，股匪李伯光占据县城时，谢仙长又派参长李子凤率神兵千余人攻城，兵临大小东门城下，被李伯光匪队以快枪击退。

经此大乱之后，奉节城乡风声鹤唳，人民惊恐，农村绅士避于山寨，县城富庶者逃至邻县，以避灾祸，城内关门闭户，一片凄凉。迨到民国17年冬，军阀杨森复派执法大队，（相当一个团的兵力）由队长杨汉域（杨森的侄子）率领，驻扎奉城，为稳定阵脚，对神兵、土匪进行围剿，出具告示，限各乡保甲于一月之内将参加神兵者具名上报，如有隐匿，十家连坐同罪。同时，派遣部队，赴各乡清查，规定击毙神兵大小头目，须将首级取回，击毙一般神兵，将左耳割下，并以交割之多少给奖。在此期间，常见被逮神兵八人、十人，成群在大南门外枪杀，防军官兵押送一挑挑人头、人耳过市，并在公园（今人民医院住院部处）陈列示众，观者无不咋舌。更为甚者，还见杨森所队少数官兵，割下被杀者的心肝，爆炒佐酒，腥风血雨，惨不忍睹。事后传闻，半年内杀害农民近千人。

1948年省立奉节中学学生 打县警察局事件始末

王 永 湘

(一)

1948年6月12日下午6时许，一支数百人的学生队伍，从省立奉节中学大门出来。这是一支愤怒的队伍。他们的脸上，严肃刚毅。青少年特有的稚嫩，全不见了。

学生队伍一出校门，行人慌忙向街道两旁闪开。店铺里的和街头的人们，惊恐地注视着这支奔驰的队伍，不知道已经发生或者将要发生什么可怕的事情。

学生队伍沿街向西到一个十字路口，倒拐向正北，快速直冲县警察局。警察局门口，两个穿黑色警服的全副武装的值岗警察慌了手脚，连忙将手中三八式步枪拦腰一横，叫嚷道：“不准进！”队伍最前面的学生，二话不说，使足全身力气，朝两个警察中间猛楔进去，一下子把两人劈到大门两边。待他们回过神来，重新堵住大门时，冲在前面的30几个学生，已经一溜烟进了警察局院子。

警察局四面围着高墙。进大门，有一块场坝。场坝右边是拘留所；左边，两侧是警察兵的营房，中间为甬道。通过甬道，再上一个矮矮的平台，迎面又有一排平房，就是警察

局办公室。

30几个学生冲进院子后，只见荷枪实弹的警士，从营房里窜出来，甬道两侧和靠近营房一头的场坝边，顿时黑压压的。每一支枪，都在将子弹推上枪膛；机柄撞击声，哗哗响成一片。面对警士黑洞洞的枪口，赤手空拳的学生们，义无返顾冲向警察局办公室。学生们的大无畏气概，把一个个警察兵惊得目瞪口呆，不知所措。

已经下班了，警察局办公室里空荡荡的。学生们怒火中烧，无处发泄。于是，办公室里的桌子、凳子、热水瓶、玻璃板、煤气灯等等，就成了他们发泄怒火的对象。这些东西，在学生们的盛怒之下，倾刻之间成了废品。打完办公室，几个学生冲进侧室，从里边抓出一个人来。此人头戴圆盘军帽，身穿黄色警服，腰间挂一支微型手枪，黑乎乎的脸巴，胖墩墩的身材。他，就是警察局长陈烈光。这个平时擅作威福的家伙，做梦也没想到，在这小小的县城里，竟有人敢于兴师向他问罪。当他被拥到办公室外面的平台上，团团围在中间的时候，他发现自己做了学生的俘虏，失掉了行动自由。面对这伙十来岁的“敌人”，他的心头自然是怀着十分的仇恨，而他的脸上却有着十分的和悦。

“大家莫推推搡搡，好说好说。”陈烈光点头哈腰，笑容可掬。

不久，校长孙吉惠、训导主任兰志尧来后，学生们对陈烈光说：“请你下命令，叫大门口让开路，让外面的同学都进来。”

随后，学生队伍全部进入警察局院子。大家以班为单位

集合，清点人数，待命行动，提防意外。

省立奉节中学的学生们，同县警察局长的一场搏斗，在警察局院内，展开了！

(二)

本来嘛，学生最需要的是读书。只要有一个平静环境，安放小小的书桌，他们就会安心于学习。谁愿意去摸警察局这只老虎的屁股呢？

事情是逼出来的。

1948年6月12日，一个晴朗的星期日。这天，高中十六班同学陈志远，接待了来自巫山老家的同胞兄长。下午，他们一起上街，准备买几样小东西。路过一家银楼，陈志远摸出身上仅有的一枚银元，前去兑换。银楼老板接过银元，用指头托起，敲响，移到耳边听听，判定货色是真的，便递过一大叠纸币。陈志远接过纸币一看，全是100元、200元、300元的小钞（一枚银元要换20万元）。当时货币贬值，买卖金额动辄以万计，小钞无人要，过手即变成废纸。因此，政府规定，成交双方可按成交额搭小钞20%。银楼老板眼看他们面前的顾主，是个不谙世事的学生，便以为可以糊弄，全给小钞。而陈志远明知收了这把小钞，就等于将一枚银元白白送给商人，当然不肯。双方发生争执。

银楼老板施展讹诈伎俩，以“不用国币就是捣乱市场”的大帽子向陈志远压过来。陈志远又急又气，按耐不住，一巴掌拍在柜台上。这一下，银楼老板抓住把柄了。

“你拍我柜台，断了我财气，你要包我以后生意不亏。”“今天你得当众立下字据，如有损失，由你赔偿。不立字据是走不脱的。”

他满脸狞笑，一双狡诈的眼睛紧紧盯住陈志远。

“银元不换了。你退我银元，我退你钞票。否则，休想我离开这里。”陈志远也不示弱。

喧闹声中，正在距银楼不远的十字街头值岗的一个警察兵走过来了。陈志远希望警察兵主持公道。可是，这个警察兵完全站在银楼老板一边说话。事后知道，他是银楼老板的亲戚。

“大钞小钞都是国币，谁敢拒绝使用国币”。警察兵说。

“事实上小钞用不出去呀！”

“没有的事。”他居然不承认事实。

“你这是不顾事实的话”。

“有事实，你拿来给我看。”

“如果没有拒用小钞的事，政府何以要作出搭配小钞20%的规定？”

问得警察兵张口结舌。

眼看压不服陈志远，警察兵使出最后一招：“你拒用国币，破坏市场，我们到警察局说。”

陈志远被抓进警察局。

在警察局里，警察兵枪托与拳脚齐下，将陈志远头部腰部打成重伤。打了不算，还勒令交罚款10万元。陈志远交不出钱，被关进拘留所。

陈志远被抓进警察局以后，他哥哥跑回学校，向校方陈

述事件的经过。校长孙吉惠打电话与警察局长陈烈光交涉。不一会，陈志远被释放回校。

丢了银元，受了屈辱，又身负重伤的陈志远，悲愤不已。男儿有泪不轻弹，陈志远此刻忍不住内心的悲愤，在同学们面前哭了。在场的同学无不义愤填膺。

学生自治会的领导人当即聚会商定，组织部分学生前往警察局，要求惩办为非作歹的警察，并且赔偿陈志远受到的一切损失。

一声号召，全校同学迅速行动起来，一支数百人的队伍上街了。

从陈志远回校到学生队伍冲出校门整个过程，前后不到半小时。

(三)

在警察局大院里，学生队伍严阵以待。以学生自治会领导人和各级班干部为核心的学生代表，将警察局长陈烈光团团围住。

刚才在银楼和在警察局里发生的事件，你作为警察局长，应当是很清楚的。那么，你怎样看待这一事件？打算怎样处理？”学生代表从这里向陈烈光开火。

“全部情况我还不太清楚。但是，兑换银元全付小钞违反政府规定，坑害顾客，当然是错误的。”

“既然如此，为什么你们警方又支持这个奸商，并且抓捕学生，将学生打成重伤，关进拘留所。如果没有你局长支持，一个警察兵怎敢这样无法无天”。

“我没有支持他，我没有支持他”。陈烈光连连摆头。
“警士的个人行为，不能代表警察局。他做错了，我们要处理他。”

“怎么处理？”

“依法处理。”

“依什么法？你们心目中有什么法？”

由于事起仓卒。来警察局之前，对于究竟谈判些什么问题，达到什么样的目的，不甚了了。到了这时，学生自治会几个领导人经过简单磋商，决定提出五点作为谈判条件：一、交出打人凶手；二、惩办奸商；三、警方对支持奸商，压迫学生的行为作出公开检讨；四、警方负责受伤学生的全部医疗费用；五、警方保证以后不再欺压学生。

学生代表向警察局长逐一提出以上五个条件，全体同学表示热烈支持。大家高呼：“不达目的，决不离开警察局。”

五个条件提出之后，谈判进入真枪实弹阶段。看来，这个警察局长，也并非完全草包，他在强大的攻势面前能够稳而不乱。

对学生提出的二、三、四、五条，他满口答应，说：“可以按同学们的要求去做，让大家满意。”至于最前面的一条——交出打人凶手——他坚决不同意，但不正面顶撞。当学生逼他表态时，就用一些模棱两可的话来敷衍。

“打人凶手么？这个，再商量。”

“打人凶手交不交出，我们都要处理。犯了法，就要依

法治罪。”

陈烈光知道，干了那样多坏事的警察兵，如果落到愤怒的学生手里，那结果如何是非常清楚的。因此，他必须把牙关咬紧。

而学生呢？年轻气盛，复仇心切，只要能出这口恶气，无论承担什么后果都在所不惜。因此，他们要硬攻这一关。

这样，就顶牛了。

夕阳西沉。夜，渐渐地拉开帷幕。

夜色朦胧中，从人墙后边钻进一个人来，站在警察局长身边。此人，中等个子，小头锐面，身穿蓝布长衫，年约四十光景。他自我介绍，姓朱，叫朱柏屏，是县政府秘书，受县长委托来和同学们说几句话。

“今天的事情是兑换银元引起的。兑换银元，不按规定搭配小钞，政府不容许这样做。”他用第一板子打银楼老板，打得很轻。

“当纠纷发生以后，警察干涉是他的责任。但是，他偏袒一方，调处失当，应当受到责罚。”他用第二板子打警察兵，也打得很轻。

“我们同学因为不满意警察的做法，要求解决这个问题，是可以理解的。但是要解决问题必须用正确方式……”他抡起第三板子向学生打将过来。

学生对县政府一向非常厌恶，一听这家伙是县政府的，就倒胃口。现在他又抡起板子要打到自己头上，更加气愤。全场哄闹起来。

“什么叫正确方式？——你说清楚点！”

“我们的方式那点不正确？”

“莫听他胡说八道？”

“不准胡说！”

“滚下去，滚下去！”

朱秘书没有滚下去，但是他讲不下去了，呆呆地立在那里，象一支木鸡。

“不交出打人凶手，我们绝不离开警察局。”学生们寸步不让。

“这个，这个，需要商量，需要商量。”警察局长软拖硬顶。

八点过去了。

九点过去了。

十点过去了。

校长孙吉惠在人墙后边来回走动，拿不出一点办法。急促的步子，显出他内心的焦灼。

必须突破这僵局。学生自治会的领导人兵分两路，一路继续和陈烈光周旋，一路撤到后面商量对策。同时派人回学校向几位平时颇受学生尊重的老先生邓希之、丁明夫等讨教。

要找的几位老师都不在学校里。他们怕事态扩大，学生受到伤害，分头到县政府、县党部、参议会，找人“疏通”去了。此时找到了奉令返回学校办公室值班的兰志尧主任。兰志尧说：“不能要求交出凶手，只要把凶手关押起来，答应给受伤学生治伤，就立即撤回。再拖下去，怕出

意外。”

兰志尧和回去的学生又一起到了警察局。他先同学生自治会领导人交换了意见，又同校长孙吉惠找陈烈光和朱柏屏作了简短会谈。然后他登台说话了。

“今天，我们的同学亲自领教了警察是些什么样的东西。中国的警察历来就乌七八糟，奉节县的警察能够例外吗？”他一破题就大骂警察。态度严肃，声音洪亮，语言简洁，微带感情。学生听起来很过瘾。

“我们的同学天真烂漫，见不得那些乌七八糟的事情。今天大家到警察局来，抗议警察胡作非为，要求严惩肇事者，这种行动是正义的。正义的行动是受到社会公正舆论支持的。一切有正义感的人都站在学生一边。”他毫不含糊地肯定学生的正义行动，使学生感到讲出了自己的心声。

“打人是野蛮行为。我们的同学是有教养的，是文明的。我们反对野蛮，但决不用野蛮去反对野蛮，而要用文明去反对野蛮。就是说，要用国家法律对那种野蛮行为加以惩处。中华民国刑法规定，侵犯他人人身自由者，要处以监禁，科以罚金。我们坚决要求警察局依照法律，严惩凶手。否则，难平众怒，警察局也休想安宁。”兰志尧的讲话到此煞住。

全场学生用热烈的掌声对他的讲话表示赞同。

兰志尧给警察局长陈烈光解了围。陈烈光迫于形势，不得不向学生表示歉意和自责。陈烈光宣布：一、对逞凶警士处以监禁半月，罚款 30 万元；二、责令银楼老板退还学生银元；三、警察局负责受伤学生的医疗费。陈烈光请学生推选